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熙生物

股票代码：6883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67 层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88 号 39 楼 06 单元

邮政编码：100020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及持股比例减少至 5%

签署日期：2026 年 1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他附加生效条件。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寿成达	指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华熙生物	指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至5.00%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合计数与各分项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 名称：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2)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88 号 39 楼 06 单元
- (3) 执行事务合伙人：国寿成达（上海）健康医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张蕾娣)
- (4) 出资额：1,201,000 万元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36F6G
- (6)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 (7) 主要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经营期限：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36 年 11 月 10 日
- (9) 主要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74.94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00,000	16.65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8.33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医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0.08
合计	1,201,000	100

- (10) 通讯方式：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67 层

●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蕾娣	女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北京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华熙生物外，国寿成达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拥有权益比例
1	688246	嘉和美康	8.22%
2	688293	奥浦迈	6.97%
3	688105	诺唯赞	6.98%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满足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而减持。

二、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2025 年 11 月 5 日，上市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9,633,56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比例不超过 1.00%，减持数量不超过 4,816,782 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比例不超过 1.00%，减持数量不超过 4,816,782 股，减持期间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2 月 23 日（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已披露的本次减持计划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继续减少其拥有华熙生物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华熙生物股票 28,936,504 股，占华熙生物总股本的 6.0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24,083,913 股，占华熙生物总股本的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为实施本次减持计划，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 月 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华熙生物的股份总数共计 4,852,591 股，累计减持比例为 1.0074%。交易股份性质为流通 A 股，股权变动起始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6 日，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7 日。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 (股)	减持比例 (%)
国寿成达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26日 -2026年1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2,844,591	0.5906
	大宗交易	2026年1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2,008,000	0.4169
	合计			4,852,591	1.007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华熙生物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1月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华熙生物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济南市
股票简称	华熙生物	股票代码	6883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88号39楼06单元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无限售流通A股）</u> 持股数量: <u>28,936,504股</u> 持股比例: <u>6.007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无限售流通A股）</u> 变动数量: <u>4,852,591股</u> 变动比例: <u>1.0074%</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24,083,913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5.00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5年11月26日-2026年1月7日</u> 方式: <u>集中竞价、大宗交易</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1月8日